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1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峡旅游	股票代码	0026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红	方佳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 5 号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 5 号	
传真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话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子信箱	hjh@hbsxly.com	zqsw@hbsxl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旅游综合服务业务

旅游综合服务业务是指以旅游资源为基础、以旅游设施为依托，向旅游者提供交通、游览、住宿、餐饮、购物、文娱等服务的综合性行业。旅游综合服务业主要经济活动领域包括餐饮、酒店、旅游交通、观光游览、休闲度假、旅游购物、旅行社等。公司旅游综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旅游交通服务、观光游轮

服务、旅游港口服务、旅行社服务及旅游景区运营。旅游产业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当前产业发展渐趋成熟，要素配套不断健全，已经具备一定综合服务能力。

（1）旅游交通服务

公司旅游交通服务主要包括旅游景区直通车、包车服务等业务。旅游景区直通车是指以运送旅游观光旅客为目的，为游客提供从城区或交通枢纽直达景区的一种交通服务，公司利用旅行社的资源和客源，采用各类车型，为游客提供固定乘车点乘车，旨在确保游客安全、便捷、舒适的往返景区。公司共有景区直通车线路 10 余条。包车服务是指以为客户提供交通运输服务为目的，将客车包租给用户安排使用，提供车辆与人员驾驶劳务，按照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路线行驶，按车辆类型、行驶里程与包用时间计费并统一支付费用的客运方式。包车客运全部采取公车经营的模式。目前公司的包车业务类型包括旅游包车、研学旅行包车、通勤包车、会务活动用车、公务出行租车、个人租车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车辆 135 台（其中大客车 111 台，小、中型车 24 台）。

（2）观光游轮服务

公司“两坝一峡”观光游轮服务的经营模式为：以公司新型观光游轮为载体，以旅游港口、旅游车、旅行社等为配套，以相关旅游景点及其历史文化为依托组织开展游客乘坐游轮观光体验过葛洲坝船闸，欣赏西陵峡秀美风光，游览三峡大坝等景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游船 30 艘，其中长江三峡系列豪华游轮 6 艘，西陵峡系列游船 12 艘（新能源游轮 2 艘），三峡画廊系列游船 3 艘，高峡平湖系列游船 4 艘、三峡人家专线船 2 艘以及长友 1 艘、金飞号 1 艘、定制化游艇 1 艘，目前公司开发推出了“两坝一峡”（包含葛洲坝船闸线、西陵峡线、三峡升船机线和全域游线）、“长江夜游”、“高峡平湖”、“三峡人家专线”、“南京滨江游”等满足多层次需求的观光游轮产品体系，是公司重点投入的旅游项目。

（3）旅行社服务

旅行社服务分地接业务和组团业务。对于地接业务，由公司旅行社和上游旅行社合作开展为游客提供本地旅游服务；对于组团业务，为公司旅行社与旅游单位或个人直接约定服务内容，并提供旅游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 家旅行社，共设立门市部 13 个。

（4）旅游港口服务

旅游港口服务主要是为公司旅游船舶和其他公司的客船提供靠泊与离泊、转运、行李寄存、代理服务，并为游客提供候船、上下船以及餐饮、住宿、购物、娱乐等综合性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港口 8 个。

（5）旅游景区运营

2019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九凤谷景区，新增景区运营业务，延伸在旅游综合服务方面的产业布局。九凤谷景区定位为体验式旅游景区发展模式，收入来源主要为门票收入和二次消费。

2.综合交通服务业务

公司综合交通服务主要包括旅客出行服务、车辆延伸服务、商贸物流服务。

（1）旅客出行服务

公司旅客出行服务业务涵盖了道路班线客运、汽车客运站站务服务、出租车客运。

道路班线客运经营业务是指公司的营运客车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核定的客运线路经营权后，按照固定的线路、时间、站点、班次，为社会公众提供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客运活动，包括直达班线客运和普通班线客运。加班车客运是班线客运的一种补充形式，在客运班车不能满足需要时，临时增加或者调配客车按客运班车的线路、站点运行。班线客运根据线路不同采用公车经营与责任经营并行的经营模式。公司已开行宜昌和荆州区域 10 条城际公交，5 条定制客运线路，实现了市域城际公交网络的构建和完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道路班线客运车辆 577（含城市、城乡公交）台，其中公车经营 511 台，责任经营车辆 66 台。

客运站经营是公司客运经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开展道路客运业务经营的支点和依托。公司的客运站经营除为公司所属营运车辆提供站务服务外，也同时面向具有道路运输经营权的其他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客运代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服务、进站服务等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确认为站务收入。公司所属三级以上客运站 7 座，其中一级站 1 座，二级站 2 座。

出租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的出租车运输经营许可权后，依法经营的出租车业务，目前公司开展出租车运营业务因经营权和所有权“两权分离”的历史原因，采取承包经营为主，公车经营为辅的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出租车运营业务中承包经营车辆 547 台，公车经营 17 台。

（2）车辆延伸服务

车辆延伸服务是利用公司加油站、检测站等资源，开展的车辆加油加气充电、机动车安全及环保检测等与车辆相关的各项延伸服务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加油站 8 座、机动车检测站 4 座、充电站 4 座。

（3）商贸物流服务

商贸物流服务主要包括物业租赁、钢铁物流（多式联运及仓储装卸服务）及商超销售等业务。公司物业租赁专业化市场以天元国际汽车城、三峡钢铁贸易中心、宜昌汽车贸易城三大专业化市场为主，聚焦汽车等大宗消费品展销、钢材等大宗商品贸易商业集群；以旅游、客运港站及其他零散物业为辅，涵盖批发零售、仓储加工、物流配送、餐饮娱乐、商务办公、运动教培、生活服务等多种业态。钢铁物流依托物流园区交通区位优势、自有铁路集散储运优势、全产业链聚集经营优势，提供从上游厂家到商贸物流到消费终端的一站式物流服务。日常消费品零售依托旅游、客运港站交通区位突出、人流相对集中、消费需求旺盛等特点，提供日常消费品全方位商超零售服务。

2024 年新增光伏发电业务，项目利用宜昌东站物流中心及其他物业屋面资源，结合市场应用成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技术，采用高效节能的光伏发电设备，配置计算机监控系统，根据建筑物结构确定光伏支架角度，开展“光伏+储能+充电设施”一体化应用。依托“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经营模式，降低物业租赁综合用电成本，探索新的经济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4,232,186,234.93	4,248,944,992.00	-0.39%	4,382,684,65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84,877,462.26	3,111,010,726.10	-0.84%	3,022,813,897.64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741,319,573.08	1,600,450,802.21	-53.68%	1,907,467,4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592,385.44	129,640,212.51	-9.29%	4,396,74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289,567.81	88,966,256.78	8.23%	-36,236,0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325,306.50	378,820,378.20	-10.16%	503,971,42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03	0.1782	-10.04%	0.0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03	0.1782	-10.04%	0.0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4.24%	-0.44%	0.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680,291.86	210,350,881.54	215,385,779.35	184,902,62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4,005.89	44,563,172.43	57,902,084.85	5,653,12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5,430.08	42,013,118.32	55,055,060.02	-7,834,04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71,959.98	113,609,623.70	107,411,024.68	160,076,618.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0%	184,050,464.00	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6%	41,753,653.00	0	不适用	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4.05%	29,360,000.00	0	不适用	0	
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7%	27,297,102.00	0	不适用	0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21,315,240.00	0	不适用	0	
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9.00	0	不适用	0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8.00	0	不适用	0	
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7.00	0	不适用	0	
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0,834,596.00	0	不适用	0	
#中世鼎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中世鼎一鼎瑞嘉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9,463,84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文旅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旅的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峡文旅、宜昌国投、宜昌高投、宜昌城发、文旅投资同受宜昌市国资委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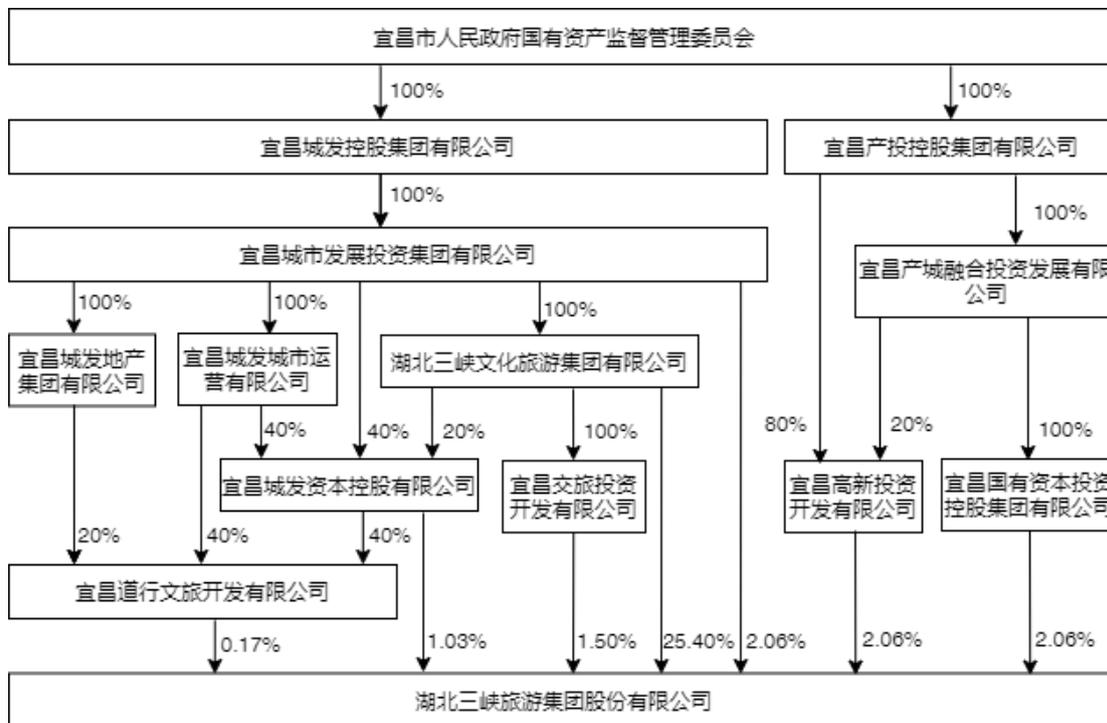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主营业务变化说明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将持有的汽车销售公司70%股权向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旅及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各出售20%；同时向宜昌城发出售直接持有的对汽车销售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全部债权，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天元物流间接持有的天元供应链100%股权。本报告期内，汽车销售公司及天元供应链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综合交通服务业务不再包含乘用车4S服务和供应链业务。

(二) 主要游船产品游客接待情况

单位：万人

年份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同比
游船产品合计	256.13	251.28	1.93%
其中：两坝一峡	186.73	185.30	0.77%
长江夜游	27.84	31.45	-11.49%
高峡平湖	24.93	20.52	21.53%
三峡人家专线船	16.63	14.01	18.72%

(三)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城发资本告知函，城发资本拟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1%，且不超过 2%。

截至 2024 年 8 月 6 日，城发资本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届满，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6 日期间，城发资本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7,486,500 股，占增持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1.03%。

（四）股份回购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截至 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公司回购股份 10,247,634 股，占回购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1.39%，最高成交价为 5.7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17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5,003.5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五）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因市场环境、交易周期及二级市场等情况较本次重组交易筹划之初发生了较大变化，为维护公司及各方的利益，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